

区第十七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三次会议材料五之一

关于广州市越秀区2023年上半年一般公共预算 收支执行情况的报告

——2023年8月29日在广州市越秀区第十七届
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上

越秀区财政局局长 陈伟雄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受区政府委托，现向区人大常委会报告越秀区2023年上半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执行情况，请予审议。

上半年，我们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广东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在区委区政府的正确领导和区人大、区政协的监督支持下，紧紧锚定高质量发展首要任务，实施积极的财政政策加力提效，加大收入组织力度，加强财政资源统筹；强化重点领域保障，注重精准、更可持续，坚决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强化财会监督力度，开展重点领域财会监督专项行动，严格防范财政运行风险。为越秀高质量实现“老城市新活力”、“四个出新出彩”展现财政作为。

一、2023年上半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执行总体情况

（一）攻坚克难，上半年收入实现正增长目标。

受去年末疫情翘尾影响，年初税收收入同比大幅下降，叠加减税降费政策、税收收入增长内生动力不足等因素影响，上半年收入承压。在区委区政府正确领导下，全区上下锚定目标、坚定信心、奋勇发力，坚持每月调度、每月分析、每月督导，从2月起连续5个月当月收入同比正增长，逐月爬坡过坎、聚沙成塔成功实现上半年收入由负转正，上半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264,022万元，完成年初收入预算的46.50%，从年初下降30.68%逐步回升至6月底增长1.24%，增收3,239万元，成功实现上半年收入由负转正目标。

（二）靠前发力，重点领域支出保障有力。

上半年，我区围绕高质量发展要求靠前发力，加力提效实施积极的财政政策，不断优化支出结构，有保有压、保持较大支出强度，加强库款管理，优先不折不扣保障“三保”支出，统筹财力保障民生及重点项目。一是实现一般公共预算支出703,375万元，完成年度支出预算51.67%，同比增长3.44%，增支23,417万元。二是为贯彻落实区委区政府“项目为王”的工作部署，区财政局成立由局领导班子成员牵头的，配合区30个重点项目专班的5个工作小组，统筹使用债券资金、上级补助资金和区本级资金做好经费保障，积极协同推进大小马站书院群保护项目、东风东路小学及市二幼改扩建、花果山高清小镇配套设施建设、高第街昌兴街

改造提升等重点项目实施。

二、2023 年上半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情况分析

（一）主要收入执行情况。

1. 税收收入情况。

上半年，我区实现区域税收 2,683,112 万元，同比增收 505,015 万元，同比增长 23.19%；实现区本级税收收入 191,741 万元，从年初下降 22.22%逐步回升至增长 0.21%，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比重 72.62%，区域税收大幅高于区级税收收入。主要收入项目如下：

（1）增值税收入 72,029 万元，同比增长 16.33%，主要原因是去年同期落实大规模增值税留抵退税政策，上半年增值税收入出现政策性回补；

（2）企业所得税收入 22,475 万元，同比下降 28.56%，主要原因是受去年第四季度疫情冲击，部分企业受较大影响；

（3）城市维护建设税收入 33,731 万元，同比下降 9.52%，主要原因是去年同期落实大规模增值税留抵退税政策，主体税种的附加税种按规定延后抵扣；

（4）房产税收入 13,638 万元，同比下降 17.61%，主要原因是落实疫情期间租金减免政策影响延后至今年一季度，致从租计征房产税减少。

（5）印花税收入 32,867 万元，同比增长 6.92%；

（6）城镇土地使用税收入 108 万元，同比净增；

（7）车船税收入 16,691 万元，同比增长 25.66%，主要原因

是汽车保有量增加及一次性因素增收等；

（8）环境保护税收入 24 万元，同比下降 27.27%；

（9）其他税收收入 178 万元，同比增长 137.33%。

2. 非税收入情况。

上半年，我区实现非税收入 72,281 万元，同比增长 4.09%。

主要收入项目如下：

（1）专项收入 11,586 万元，同比下降 5.90%，主要原因是去年同期落实大规模增值税留抵退税政策，教育费附加按规定延后抵扣；

（2）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3,228 万元，同比增长 2.3 倍，主要原因是新增幼儿园保育教育费收入纳入国库管理；

（3）罚没收入 3,757 万元，同比下降 33.84%；

（4）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18,108 万元，同比下降 13.92%，主要原因是落实疫情期间租金减免政策影响延后；

（5）其他收入 35,602 万元，同比增长 20.98%。

（二）主要支出执行情况。

上半年，我区实现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703,375 万元，其中用于民生和各项公共事业支出 551,672 万元，占比 78.43%，民生支出保障有力。主要支出项目情况如下：

1. 提升公共服务水平，增强人民群众幸福感。

一是重点保障社会民生。上半年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5,757 万元，主要用于保障基层组织运转、落实退役安置政策、稳就业

促创业、救助困难群众。社会保障坚实有力，向 7400 余名困难群众发放各类补贴超 7,000 万元，新建成社区颐康服务站 17 间，启动全省首批长者饭堂优化提升试点，供餐服务 15.37 万人次，打造智能化养老服务应用，“平安通”累计服务 41.87 万人次。稳住就业“基本盘”，发放各类就业创业补助 9,128.32 万元，推动举办各类线上线下招聘会 86 场，1714 家企业提供就业岗位 6.1 万个。擦亮双拥示范品牌，全区 222 个退役军人服务站全面达标国家示范站，2 个军休所、18 个街道服务站获省级表彰，落实退役军人各项待遇 3.2 亿元。

二是持续优化教育资源。上半年教育支出 168,267 万元，主要用于保障教育部门有序运转，扩增学前教育、义务教育优质学位供给，提升办学条件，优化学区化集团化办学新格局，推动区级基础教育综合改革，落实义务教育“双减”工作要求，保障教师待遇水平，发放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等。推进东风东路小学本校区及市二幼校舍改扩建工程等 10 个基建项目实施，预计新增学位近 6000 个。推动广州市第十六中学教育集团、第七中学教育集团和培正教育集团成为我省第一、第二批优质基础教育集团培育对象。持续推进“幼有优育”、“小学固基”、“初中强腰”、“高中逐梦”等 12 项区域基础教育综合改革重点工程。实现义务教育阶段午休、课后托管“全覆盖”。资助经济困难学生 1580 人次。

三是完善医疗卫生服务体系。上半年卫生事业支出 115,987 万元，主要用于积极推进健康越秀建设工作，用于持续深化医药

卫生体制改革，不断提高医疗卫生服务质量，促进中医药传承创新，健全公共卫生体系，着力提升居民健康素养水平等。全面落实“公益一类投入、公益二类管理”激励政策，上半年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医疗服务收入总体实现双位数增长。基层医疗服务和质量显著提升，18个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全部达到优质服务基层的基本标准，基本公卫项目11项25个工作效果指标均达国家、省、市考核指标要求。着力加快公共卫生领域补短板建设，助力公立医院、社卫改善医疗服务条件，优化诊疗空间，升级硬件设施，累计实现新增床位数99张、改造面积达到7.1万平方米。筑牢免疫屏障，全区新冠疫苗全人群全程接种率达到108.7%。

2. 打造宜居宜业城区环境，推动老城市焕发新活力。

一是公共安全切实保障。上半年维护全区安全稳定支出91,202万元，主要用于深化治安防控“四个一”体系建设，常态化推进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和禁毒人民战争，严厉打击治理各类违法犯罪活动；严格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打好城市消防、道路交通等领域安全稳定攻坚战，坚决防范和遏制重特大事故发生；完善应急管理体系，提高防灾减灾救灾和突发公共事件处置保障能力。上半年，实现全区社会政治和治安大局持续向好，打击效能稳步提升，刑事破案、打击处理同比分别上升38.8%和49.1%，涉毒警情同比下降14.5%，涉黑恶案件破案率同比上升5.6%。生产安全事故起数、死亡人数“双下降”，因自然灾害导致的人员伤亡及重大财产损失零发生，全区消防安全形势总体平稳，火灾警情下

降 11.8%。

二是城区环境品质提升。上半年城乡社会支出 53,463 万元，主要用于城区基础设施提升改造、推动绿美广东建设、提升城市精细化、品质化治理水平，全面打造宜居宜业人居环境。养护维修路面 4.64 万平方米，完成供水服务到终端改造管 1.6 万户，新增绿地 4454 平方米、立体绿化 1157 平方米。全区清理卫生死角 2.2 万处，清洗道路 373 万平方米，全新打造东湖公园“街区绿矿”和青菜岗“零浪费、趣分类”生活站两个垃圾分类宣教阵地，低值可回收物回收处理案例被市作为绿色低碳类优秀案例推送至住建部。落实和完善违法建设巡查、查控机制，治理违法建设 5.64 万平方米，完成市下达治违任务的 56.42%。进一步推动老旧小区建设，农林街“乐活小院”，珠光街、白云街、人民街、洪桥街“和谐上学路”，梅花村街、大东街“社区灯光球场”等项目获得群众和人民日报、广州日报、南方都市报等媒体的肯定。

三是文旅活力全面释放。上半年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5,344 万元。主要用于红色文化传承弘扬示范区建设、文物保护、特色文化品牌活动、新型公共文化空间建设方面。高标准打造红色文化传承弘扬示范区，推动红色革命遗址周边区域连片规划保护和活化提升，打造红色文化“品牌+地标”。全力推动周恩来同志主持的中共两广区委军委旧址二期工程，完成功能空间提升及陈列布展验收并重新对外开放，加快推进文德楼、中国劳动组合书记部南方分部保护利用及周边环境优化提升，进一步提升越秀红

色文化的显示度。实施文物保护重点工程，构筑文物古建筑保护屏障，使五仙观、中共广东区委旧址等全国重点文物焕发新活力。高标准组织开展2023年“广府味·幸福年”广府文化系列活动，精心策划5大“最广府”系列、10场精选主题活动、逾200场文化惠民活动，庙会期间7天人流总量达412.5万人次，带动北京路商圈营业额达3.77亿元，网络相关话题讨论量逾1.3亿人次。加速推动“公共文化补短板”项目，落实区图书馆、区文化馆、南粤先贤馆等公共文化场馆修缮、安全隐患整改，推进区文化馆剧场提升，进一步健全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

3. 聚焦“百千万工程”，全面推进高质量发展。

一是持续优化营商环境。科学技术、工商业及金融业等支出5,321万元。主要用于推动招商引资高质量发展，加快推进营商环境6.0改革，助力区消费市场平稳增长，进一步发展壮大生命健康、超高清视频、金融科技等重点产业。粤港澳大湾区生命健康产业创新区（越秀）揭牌全国首个CRO产业地标运营中心，争取“港澳药械通”政策在越秀落地实施。成功举办2023世界超高清视频产业发展大会，按序推进花果韶华、8K超高清视频产业应用示范、产业化运营平台等重点项目，吸引一网购、广东文商旅、琢数港数字科技等13家企业携手落户草莓V视。上半年全区引入优质招商项目219个，签约项目87个，注册重点项目97个，协议投资总额387.04亿元，协议达产年营收366.78亿元。成功引进世界500强“宁德时代”新能源汽车电池综合服务中心、安达保

险广东公司等央企、百强项目 14 个。连续 9 年蝉联“中国服装商贸名城”荣誉称号。

二是全面支持乡村振兴。“百千万工程”、乡村振兴等支出 9,373 万元，主要用于对口帮扶贵州省安顺市东西部、三峡库区巫山县等协作工作。协助举办安顺市 2023 年春风行动——东西部劳务协作暨“安心干”专场招聘会，累计 152 家企业入场招聘，吸引参与招聘人数 3.5 万人。截至 6 月，新增转移到其他地区就业 1537 人，新增农村劳动力省内就近就业数 1766 人。协助销售对口帮扶地区的农特产品，上半年累计销售农畜牧产品和特色手工艺品金额达 1.926 亿元。深化广州、贵州 4+ 合作模式，协助新增引导落地对口帮扶地区投资产业 8 家，企业实际到位投资额 1.99 亿元。

三、落实区十七届人大三次会议决议有关情况

对区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审查批准的《关于广州市越秀区 2022 年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3 年预算草案的报告》所提审议和指导意见，区财政局高度重视，立足财政职能，不断深化财政管理改革、完善财政收支管理、优化支出结构、强化民生托底，进一步提高财政运行管理水平，奋力推动财政改革迈出新步伐。

（一）加强收入统筹，推进收入量质并举。

一是提前筹划，将收入调度作为组织收入的有力抓手。围绕年初制定的收入预算，按照“以旬保月、以月保季、以季保年”的

总体思路，坚持每月上中旬调度、下旬日调度制度，定期召开收入分析专题会议，及时研究解决组织收入存在的堵点难点问题，通报各征收和执收部门的收入进度。

二是细化措施，将收支分析作为组织收入的重要支撑。按月编报财政收入分析报告，分别从税种、行业、企业、部门、年份等多角度清单式剖析税收增减原因，充分发挥税收大数据应用支撑，做好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测、分析工作，为领导及时掌握财政收支及经济运行状况提供第一手资料。

三是深入挖潜，将收入征管作为组织收入的主要手段。密切联系税务部门，充分发挥财税联席会议作用，强化协税护税信息协作工作机制，及时掌握企业税收动态及流动趋势。抓关键税源，持续深挖欠税积案，努力推动历史欠税欠租清缴工作。提升税收治理效能。

（二）优化支出结构，切实兜牢民生底线。

一是有力保障民生领域。坚决做到“三保”预算安排、资金拨付和库款保障“三优先”，上半年全区“三保”资金支出 351,133 万元，支付进度 51.97%，其中“保基本民生”支付进度 51.43%，“保工资”支付进度 53.35%，人员类“三保”支出每月按时足额拨付到位。上半年我区直达资金共 28,527 万元，已支出 22,511 万元，支出进度 78.9%，位列全市各区第三，充分发挥直达资金惠企利民作用。努力践行“我为群众办实事”精神，省市民生实事项目支出均过半，加快推动资金落地见效。

二是有力保障发展与安全双统筹。加力提效实施积极的财政政策，上半年，农林水事务、卫生健康、商业服务业和粮油物资储备安全等支出分别增长 10.37 倍、46.42%、38.48%和 1.25 倍，强化对“百千万高质量发展工程”、防疫结算、社会消费市场复苏和粮食安全及应急保障能力等的支撑。

三是有力保障债券支出。上半年，政府债券实际支出 25,608 万元，总体支出进度 73.6%，其中专项债资金支付进度 100%，有力支持我区基层医疗机构服务能力提升、校园基础设施升级、公共服务设施改造、城市环境精品化等项目投资建设。

（三）深化改革，财政管理提质增效。

一是加强资源统筹，充分发挥国资力量。积极争取到省、市财政资金支持约 1.3 亿。积极盘活政府资源资产，上半年累计已盘活行政事业单位和国有企业房产 189 处，面积 1.29 万平方米，每年可增加收入 422.64 万元。其中，引入社会投资改造资金 2250 万元，为北京路核心区引入 2 家新业态企业，新增 7 家机构落户民间金融街，解决了 1 家规上企业、17 户商事主体经营办公场地需求。并利用区属公有房产打造各类人才公寓 0.2 万平方米，满足我区高端人才优质居住需求。上半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729 万元，完成年初收入预算的 87.9%，超过序时进度，不断提升国资国企对我区经济发展贡献度。

二是库款管理科学有度。切实加强库款监测，提前预判，合理管控库款规模，防范支付风险，上半年未出现库款保障水平低

于0.1的情况。实施资金分类管理，错峰申报，按轻重缓急逐项审核，确保有限库款优先用于保障“三保”支出及其他各项基本民生支出，未出现“三保”、疫情防控等支付风险。

三是财会监督创新有力。全面贯彻落实中央两办《关于进一步加强财会监督工作的意见》，实施每月常态化预算执行监管机制，线上监控与线下核查相结合，推动财会监督创新。积极开展地方财经纪律重点问题整治专项行动，严肃财经纪律。创新对区委区政府重点关注项目和区属部门开展“财政监督+绩效评价+会计信息+内控管理”综合检查工作，把财政监督、绩效评价、会计信息质量和内控管理四项工作相互融合。我局创新做法在年初全市财政工作会议和全市财政系统党风廉政工作会议上获得肯定。

四是预算绩效管理改革取得新成效。印发2023年越秀区财政资金支出绩效评价工作方案，强化注重全过程跟踪监管。进一步拓展绩效监控，选取部分重点项目开展预算执行情况和绩效目标实现情况的双监控工作。拓展绩效自评对象范围，评价范围涵盖项目、部门整体和单位整体等不同评价对象。

五是财政管理更加精细精准。我区在全市率先建立涵盖收入组织、预算执行、资产资源盘活和收益收缴、“三保”保障、库款和新增挂帐等每月数据分析监控机制。通过加强财政信息化建设，充分依托“数字财政”系统预警和问题通报机制，抓细抓实预算执行。督促指导区属预算单位每月7日前完成会计核算工作，及时核对数据准确性，2023年1—4月区级纳入省财政厅考核的会计

核算工作单位共 3646 个，越秀区的各单位会计核算相关指标完成率均达到 100%。为全市最好的三个区之一，受到省财政厅通报表扬。

六是全面夯实国资管理基础。督导各产权（管业）单位实现完善资产数据底册等基础管理、强化合规租赁管理、加强经营性房产租金收缴管理、持续盘活闲置房产等四大管理目标，实现逐个单位、逐个房产、逐个问题攻坚清零。上半年对 8 个一级预算单位、5 个下属单位（530 宗 15.45 万平方米）房产管理情况进行检查，发现资产管理问题共 7 类 74 项，要求被检查单位立行立改，督导各产权（管业）单位强化资产管理。对粤瑞公司开展贯彻落实国资监管目标和经营管理情况的专项检查，上半年召集 23 人次开展 4 次专项检查，发现企业在主业主责、全面从严治党等 4 方面存在 17 项问题，督导企业逐项对照制定整改方案，确保规范高效管理。

四、2023 年上半年地方政府债务管理情况

（一）依法依规积极开展债券融资。

上半年，我区共获得上级转贷的一般债券 20,000 万元，专项债券 14,800 万元，主要投向城市更新及基础设施提升、教育设施整体改造、公共卫生领域补短板等领域。截至上半年，专项债 14,800 万元已全部支出，一般债支出 10,808 万元，进度过半，充分发挥地方政府债券拉动有效投资，稳住经济大盘的重要作用。

（二）加强新增债券资金使用管理。

一是规范举债融资行为，杜绝新增违规举债。坚持以地方政府债务限额内发行债券作为唯一合法的融资方式。根据市下达我区政府债务限额情况，2023年上半年我区新增地方政府债务限额为34,800万元，累计限额401,523万元，未超过市下达的限额。

二是推进政府债务信息公开。在年初预算草案报告中，向区人大报告我区地方政府债务情况，包括债务余额、还本付息预算安排、债务资金使用、风险情况等信息，并向社会公开。今年根据区人大常委会2023年监督工作计划安排，配合完成政府债券资金项目建设情况专题视察，接受各方监督。

三是严格防范化解债务风险。足额安排、按时支付债券利息，上半年支付利息6,197万元。截至目前，越秀区所有政府债券仍在存续期内，均未到期还本，政府债务余额均在市政府下达的限额内，债务风险在全市处于较低水平，属于债务风险最安全的绿色风险等级地区。

四是保持隐性债务“清零”成果。印发《越秀区地方政府债务风险防范长效机制》，年初组织全区各部门、各区属企业开展隐性债务自查工作，并签订防范化解隐性债务承诺书，落实风险防范主体责任，依托财政部“全口径债务监测平台”持续动态化监测区属各单位上报隐性债务情况，确保隐性债务“零新增”，守住底线，不越红线。

五是强化项目管理，提升债券资金使用效能。高位督导，挂图作战，部门联动，实时紧盯。切实落实债券项目三级责任人制

度，依法依规开通全流程绿色通道，快速协调项目推进过程中存在问题，加快推进项目形成实物工作量，提高债券资金使用效能。密切跟踪专项债券资金使用全过程，坚决防止超进度拨付使用、虚列支出等不合规情形，严禁专项债券违规用于负面清单内容，确保资金使用安全、规范、高效。配合区发改局夯实专项债券项目储备工作，按照“宜居、宜游、宜养、宜学”四大类高质量发展工作要求，目前形成近期储备计划项目 2 个，中长期储备计划 4 个，总投资约 23 亿元。

五、下半年工作计划

虽然当前经济发展整体呈恢复态势，但一方面，产业增长动力不足、税收增速偏低、土地出让不及预期，预计下半年财政收入组织工作仍面临较大的困难。另一方面，刚性支出需求大，支出任务和清理历史款项增多，财政收支矛盾依然突出。对此，我们将深刻领悟和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广东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准确把握高质量发展这一首要任务对财政预算管理的新要求，坚定不移稳增长，全力以赴加强财政保障，为越秀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财政支撑。

（一）抓收入稳增长。

一是挖潜增收稳预期。统筹安商留企、税源培植、协税护税及财税收入促收等方面工作，全力以赴做好每旬、每月、每季的收入组织工作，深入走访调研企业，密切跟踪重要税源信息变化，紧盯落实进展情况。加强执收部门的非税收入监控和管理，定期

开展通报，确保“应收尽收”，努力争取完成预期目标。二是协调配合各部门积极争取上级资金支持和项目支持，最大限度争取上级在政策、资金、项目等方面给予倾斜，包括用好用足政府债券额度、财政体制改革、上级各专项转移支付资金等。三是盘活资源增财力。有效盘活各类房产及土地资源，为产业发展释放空间，按计划协调推动土地出让和收入入库，将土地资源变为财力财源。

（二）抓节支稳运行。

一是把过“紧日子”作为预算管理长期坚持的基本方针，在保障部门正常运转的基础上，从严控制一般性支出，坚决压减非急需、非刚性和低效支出，硬化预算刚性约束，严禁超范围、超预算、无预算新增支出，提前谋划预算调剂。二是强化从资金源头到使用末端的全过程、全链条、全方位监管，资金监管“一竿子插到底”，防止挤占挪用、沉淀闲置等，提高财政资金使用的有效性和精准性。三是建立健全直达资金常态化监管机制，确保资金直接惠企利民，防止挤占挪用、沉淀闲置，提高财政资金使用的有效性和精准性。四是力保全区财政运行平稳规范有序，坚持尽力而为、量力而行，科学审慎制定新增民生政策，落实重大政策事前立项评估机制，严控新增暂付款挂账，牢牢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风险底线。

（三）抓管理务实效。

一是创新财会监督方式，严肃财经纪律。深刻把握中央关于加强财会监督意见的重大意义，促进绩效、财监、会计管理和内

控管理业务相融合，持续落实每月常态化预算执行监管，创新拓展“财监+绩效+会计信息+内控管理”综合的专项检查方式，实行财政监督综合检查“一支队伍，一次进场，一体检查评价”新举措，贯彻落实多层次监督力量，率先探索纪检监察、巡察、审计、财会、统计等监督贯通协调工作机制。结合地方财经纪律问题整治专项行动，提升财政管理水平。二是夯实国资国企监管。紧紧围绕完善资产数据底册、加强经营性房产租金管理、着力提升房产收益、加大闲置房产盘活四个目标，持续开展对区属国企运营和行政事业单位房产管理的专项检查工作，切实补齐单位资产管理短板不足。进一步完善国资监管体系，推动国有资产高效利用和区属国企高质量发展。三是依法适度举债，将债务率控制在安全线以内。坚决遏制隐性债务增量，进一步加强日常监控和管理，巩固“清零”成果。

以上报告，请予审议。